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恢復買賣狀況之季度更新

本公告乃由卓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4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變更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日期，該會議旨在（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經審核業績」）及其刊發；(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進一步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及年報（「年報」）；(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股份暫停買賣；(v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延遲刊發經審核業績及年報、進一步延期召開董事會會議、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及本公司股份繼續暫停買賣；及(v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的信函中為恢復本公司股份買賣而作出的恢復買賣指引（「恢復買賣指引」）及恢復買賣狀況之季度更新（統稱「該等公告」）。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恢復買賣狀況之季度更新**

董事會謹向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提供下列有關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之恢復買賣進度之更新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澳門及世界各地從事品牌美容、健康及生活時尚產品的零售及批發。股份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暫停買賣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業務經營在所有重大方面正如常運作。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之年度審核工作仍在進行中。尤其是，本公司一直盡最大努力與有關方面保持聯繫，收集相關審核工作所需之資料。此外，本公司一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密切合作，以完成其審核工作。根據最新審核進展，預計經審核業績及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或之前發佈。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通知股東公佈經審核業績、年報及中期業績之進度。

為達成恢復買賣指引下之要求，本公司將繼續與其專業顧問及核數師協作，以推進恢復買賣進度，並將就其業務運營及恢復買賣狀況適時另行作出公佈，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將繼續盡力達成恢復買賣指引，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並將尋求其股份盡快恢復買賣。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下午一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本公司達成恢復買賣指引。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知會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最新進展，並將根據相關上市規則就其進展刊發季度更新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健文**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健文先生、尹熖強先生及趙麗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志成先生、李冠群先生及甄灼寧先生。